

##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 方进展暨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年3月17日，滇中集团与云南工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 本《股份转让协议》尚需提交云南省滇中新区管理委员会批准，以获得批准为生效条件。
- 本次股份转让事项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合规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转让过户手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 2020年2月11日，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202,040,55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00%）至云南工投控股子公司工投君阳，该笔股权转让目前正在推进中。本次滇中集团股份转让，以及前述股权转让完成登记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云南工投，公司实控人将变更成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见股份”或“标的股份”）于2020年2月2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滇中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公司89,795,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00%。

截至公开征集截止时间，滇中集团仅收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工投”）1家意向受让方以有效形式提交了申请材料，并足额缴纳了保证金。2020年3月11日，滇中集团已召开评审工作小组会议，确定了云南工投为本次股份转让的意向受让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2020-021）。

2020年3月17日，滇中集团与云南工投就本次股份转让，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受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顺通大道50号

法定代表人：孙德刚

注册资本：64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6736373483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各类产业和行业的投融资业务、资产经营、企业购并、股权交易、国有资产的委托理财和国有资产的委托处置；国内及国际贸易；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受让方）：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二）股份转让数量及转让价款

1. 甲方将持有的易见股份89,795,800股股份（占易见股份总股本的8%）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甲方所转让的前述股份。

2. 甲方在本协议生效后，将持有的标的股份连同与之相关的全部权利义务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转让给乙方。

3. 本次标的股份的股份转让价格确定为人民币14.41元/股，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标的股份的股份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1,293,957,478元（大写：壹拾贰亿玖仟叁佰玖

拾伍万柒仟肆佰柒拾捌元整)。

### (三) 付款与股份过户

1. 双方同意于本协议签署后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规定及时办理本次股份转让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事项。双方确认,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应报云南滇中新区管理委员会批准。

2. 经充分协商,双方同意本次股份转让价款按照如下方式支付:

(1) 鉴于本次交易系通过公开征集方式选定乙方为受让方,乙方在报名参加公开征集的同时,于2020年3月4日支付向甲方缴纳了人民币65,000万元(大写:陆亿伍仟万元整)的缔约保证金。双方在此特别确认,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前述缔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在本协议签署后自动转为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转让价款的保证金,并在本协议生效的同时自动转为乙方向甲方支付之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2) 双方约定,本协议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另行付清剩余转让价款即人民币643,957,478元(大写:陆亿肆仟叁佰玖拾伍万柒仟肆佰柒拾捌元整)。

3. 甲方应当在乙方付清全部转让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配合乙方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交易规则的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股份转让合规性确认申请文件,并应于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标的股份转让的确认文件后5个工作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甲方及乙方应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要求提供股份过户必需的各项文件。本次股份转让自标的股份依照法律和适用的监管规则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毕过户变更登记手续后视为办理完毕标的股份的交割手续,标的股份的过户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为标的股份的“交割日”。

4. 自标的股份交割日起,标的股份对应的权利及义务完全转移至乙方,由乙方独立行使股东权利及义务。

### (四) 违约责任

1. 乙方延迟支付本协议约定的任一笔价款的，每延迟一日，按照转让价款总额承担每日 0.05% 的违约金。

2. 若因甲方原因延迟配合办理标的股份过户手续的，每延迟一日，甲方按照转让价款总额承担每日 0.05% 的违约金。但因乙方未依约履行义务，或因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予合规性确认、停止或拖延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以及不可抗力导致延迟的除外。

3. 任何一方怠于配合，而致使他方义务难以履行的，怠于配合的一方应对他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 本协议成立后，如非因乙方原因造成交易终止的，甲方应向乙方无息返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5. 除上述违约外，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作出的承诺与保证、其他义务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按照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6. 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 **（五）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成立，自本次股份转让获得云南省滇中新区管理委员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 **三、风险提示**

（一）本《股份转让协议》尚需提交云南省滇中新区管理委员会批准，以获得批准为生效条件。

（二）本次股份转让事项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合规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转让过户手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2020 年 2 月 11 日，公司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202,040,55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0%）转让给云

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投君阳”），该笔股权转让目前正在推进中。

工投君阳为云南工投的控股子公司，两者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次滇中集团股份转让，以及前述股权转让完成登记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云南工投，公司实控人将变更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八日